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107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专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3VCRD1BUT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8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3]0014107号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兴制药）编制的截止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科兴制药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科兴制药《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科兴制药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



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科兴制药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科兴制药截止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科兴制药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科兴制药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以下无正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东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操更生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55号文《关于同意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4,967.5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2.33元。截至2020年12月7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109,249,449.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4,608,529.84元，募集资金净额994,640,919.16元。

截止2020年12月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75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44250100003209181818	180,000,000.00	12,965,410.74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78210180803821066	50,290,000.00	12,722,974.95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78210180800880211	-	-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531902250710503	179,999,600.00	120,759,133.34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	4000021219200762693	167,462,350.00	595,211.8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11742709194	21,000,000.00	-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15826541230091	246,000,000.00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77074138676	149,888,569.16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43274550685	-	-	活期
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10879000000169037	-	2,951,998.88	活期
合计		994,640,519.16	149,994,729.75	

注：

- 1、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于2021年7月5日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转款5,000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2、深圳科兴药业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包含“七天通知存款”2,679,341.07元，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下的虚拟子账户（账号：10879000000171375）。
- 3、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账号：7821018080088021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账号: 743274550685) 为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的结算。

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1582654123009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77074138676 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11742709194 因募投项目已结项, 公司对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5、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七天通知存款户” 10879000000205534 (虚拟子账户) 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募集资金转入 500,000.00 元, 2023 年 5 月 23 日赎回 500,304.03 元 (含收益) 并转回募集专户后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 55,731,551.4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 (大华核字[2021]005285 号)《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55,731,551.47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四) 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2020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5.5 亿元 (含 5.5 亿) 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 (含 3 亿元) 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1 年 12 月 28 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4 亿元 (含 4 亿) 的部分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3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余额不超过 3 亿元（含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现金管理。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等的约定执行。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16,000 万元，期末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余额	购买日	到期日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六期产品 3471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6/25	2023/9/25
	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2023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329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5/23	2023/8/23
	中国银行前海蛇口分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3195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6/21	2023/7/31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主要用于研发实验室的建设及在研项目的开展，不直接产生收益。“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主要用于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建设，不直接产生收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三） 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存在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分别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兴药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监管协议对发行人、发行人子公司、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均履行正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含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49,994,729.75 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1,109,249,449.00
减：发行费用	114,608,529.84
募集资金净额	994,640,919.16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707,411,529.46
减：购买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余额	160,000,000.00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22,765,340.05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9,994,729.75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华支行	442501000032091 81818	180,000,000.00	12,965,410.74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78210180803821066	50,290,000.00	12,722,974.95	活期
		78210180800880211	-	-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531902250710503	179,999,600.00	120,759,133.34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	40000212192007626 93	167,462,350.00	595,211.8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11742709194	21,000,000.00	-	已注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15826541230091	246,000,000.00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77074138676	149,888,569.16	-	已注销
743274550685		-	-	活期	
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10879000000169037	-	2,951,998.88	活期
合计			994,640,519.16	149,994,729.75	/

注：

- 1、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转款 5,000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2、深圳科兴药业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包含“七天通知存款”2,679,341.07 元，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户下的虚拟子账户（账号：10879000000171375）。
- 3、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东路支行（账号：7821018080088021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账号：743274550685）为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
- 4、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金融支行 1582654123009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77074138676 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丘支行 211742709194 因募投项目已结项，公司对上述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 5、深圳科兴药业有限公司华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七天通知存款户”10879000000205534（虚拟子账户）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募集资金转入 500,000.00 元，2023 年 5 月 23 日赎回 500,304.03 元（含收益）并转回募集户后注销。

六、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科兴药业，新增实施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并采用无息借款方式向深圳科兴药业提供募集资金，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研发中心升级 建设项目	实施主体：公司 实施地点：山东省济南市	实施主体：公司 实施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广东省深圳市
	-	实施主体：深圳科兴药业 实施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2)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安排及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不超过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总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情况下，使用募集资金向深圳科兴药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无息借款，专项用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和实施。

(3) 前次募集资金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均已结项，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余额 87.65 万元（余额为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并扣除手续费金额）全部转至公司“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52,062.54	23,029.00	8,437.45	52,062.54	23,029.00	8,437.45	2024 年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4,746.24	34,746.24	20,604.18	34,746.24	34,746.24	20,604.18	不适用
3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3,702.60	2,100.00	2,110.66	3,702.60	2,100.00	2,110.66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	39,588.86	39,588.86	80,000.00	39,588.86	39,588.86	不适用
	合计		170,511.38	99,464.09	70,741.15	170,511.38	99,464.09	70,741.15	

募集资金总额：99,464.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0,741.1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 1-6 月：3,137.31

2022 年：9,984.19

2021 年：54,047.32

2020 年：3,572.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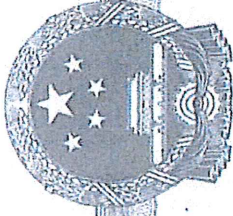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科兴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1	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药物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营业执照

(副本) (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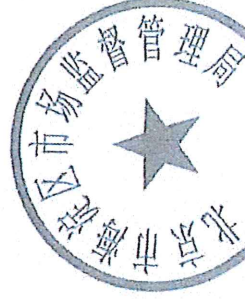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验资服务；清算服务；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事务；其他经营活动。

出资额 288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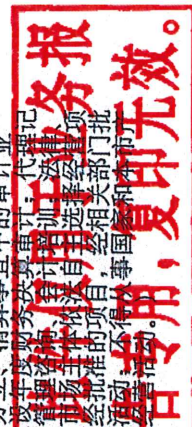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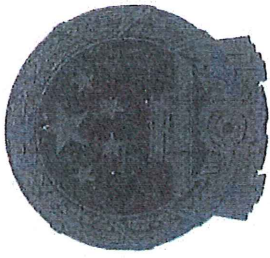


2023年01月09日



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清算报告；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法律事务；其他经营活动。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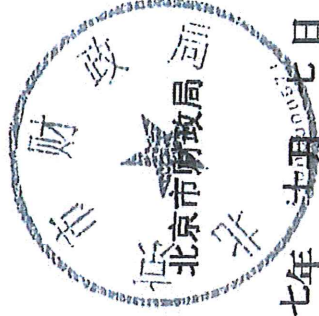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 七月 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蔡东钰
 Full name: 蔡东钰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4-11-19
 Date of birth: 1984-11-19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152323188411193444
 Identity card No.: 15232318841119344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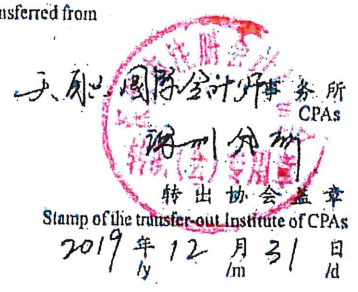
续有效一年。
 1 other year after

蔡东钰的年检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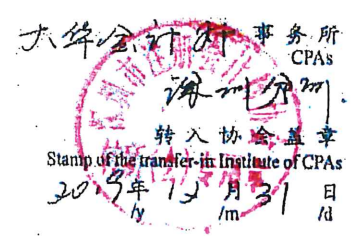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证书编号: 330000011857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011857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12/30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fication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须更新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